

债券代码：102000348.IB

债券简称：20 中天金融 MTN001

债券代码：102001379.IB

债券简称：20 中天金融 MTN002

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、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到期后续进展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及工作进展

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天金融”或“公司”）发行的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（债券简称：20 中天金融 MTN001；债券代码：102000348；发行时间：2020 年 3 月 11 日；发行金额：15 亿元；期限：3 年；展期后票面利率：7.0%）和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（债券简称：20 中天金融 MTN002；债券代码：102001379；发行时间：2020 年 7 月 15 日；发行金额：12 亿元；期限：3 年；当期票面利率：7.5%）。2023 年 7 月 11 日，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贵阳中院”）依法裁定受理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案，并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指定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管理人，负责具体开展各项重整工作。

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四十六条规定，包括以上两期债务融资工具在内的中天金融全部债务于 2023 年 7 月 11 日到期，持有人有权依法申报债权并参与重整程序。

2024 年 8 月 28 日，贵阳中院作出《民事裁定书》。2024 年 8 月 30 日，公司收到贵阳中院送达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，贵阳中院裁定批准中天金融等十三家公司《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三家公司实质合并重整案重整计划》（以下简称《重整计划》），并终止中天金融等十三家公司重整程序。

根据《重整计划》规定，执行期限为自法院裁定批准《重整计划》之日起十二个月内，即自 2024 年 8 月 28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止，并明确可申请延长执行期限。因《重整计划》执行所涉债权主体众多、事项复杂、各部分关联密切，且需债权人完成内部决策程序后给予配合，致《重整计划》未在原预计的期限内执行完毕。基于前述非因债务人自身原因，为全面、妥善落实《重整计划》相关安排，《重整计划》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6 年 8 月 27 日。

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法院的要求，积极配合管理人开展执行重整计划相关工作，积极做好日常运营管理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相关信息，配合主承销商开展相关工作，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对公司的影响

贵阳中院裁定批准《重整计划》后，公司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，《重整计划》由公司负责执行、管理人负责监督。

若《重整计划》顺利执行，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，提升公司持续经营和盈利能力；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，公司股本结构将发生变化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1、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

联系人：刘律师、张律师

联系电话：0851-86988430、0851-86988187

2、发行人：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王笑兰

联系电话：0851-86988535

3、主承销商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李婕琳

联系电话：0851-87119471

4、主承销商：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杨璟

联系电话：0851-86858627

5、托管机构：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发行岗

联系电话：021-63326662

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、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到期后续进展情况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